第一部分　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呼家楼街道办事处

法定代表人：郭丽红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北街甲 6 号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天通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鲍建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门头沟区桥东街 13 楼北 109-5 室

发包人为建设核桃园北里 30 号院 6-8#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公共区域环境整治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核桃园北里 30 号院 6-8#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公共区域环境整治）

工程地点：核桃园北里 30 号院 6-8#

工程内容：包括拆除工程、建筑装饰工程、园林绿化工程、雨水工程、自行车棚电气工程、路灯架空线入地、通信架空线入地等，详见工程量清单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110105232102000106 51-XM002

资金来源：政府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包工包料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1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30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柒佰柒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壹元肆角壹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￥：7713691.41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（含税）：356356.82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0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850000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张雪姣；职称：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130981198806214423；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BJ0057841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211131435183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211131435183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B（2014）0101577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1、本协议书；

2、中标通知书；

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
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
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7、图纸；

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 八 份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呼家楼街道办事处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承包人：北京天通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鲍建（签字）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